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徽商银行”）拟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上午9:00召开，会期预计半天。

（二）会议召集人

本行董事会。

（三）会议地点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云谷路1699号徽银大厦B区304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

现场会议，投票表决。

二、会议内容

（一）审议议案：

1. 审议批准选举孔庆龙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2. 审议批准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上述决议案中，第1项为普通决议案，第2项为特别决议案。

（二）审阅议案：

3. 听取本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4. 听取本行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三、参加会议对象

（一）至2023年3月10日（星期五）营业时间结束时止，名列在本行股东名册的内资股东以及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本行H股股东有权出席本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内资股股东请填妥及签署回执附件1，并于2023年3月23日（星期四）下午16:30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二）有权限出席和表决的股东有权委托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的股东。

（三）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

（四）本行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会议登记

（一）登记时间

2023年4月11日（星期二），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二）登记地点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云谷路1699号徽银大厦A区30楼徽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 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内资股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内资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内资股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内资股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 内资股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也可在登记时间截止前将上述资料的复印件以专人、信函或传真方式送交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上述材料的原件；

5. 符合出席条件的H股股东登记方式见我行刊发的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委任表格、股东回条等。

五、其他事项

（一）根据本行章程，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百分之五十时，应当对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进行限制。

（二）本行将于2023年3月13日（星期一）至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于会上投票的股东资格。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安徽省合肥市云谷路1699号徽银大厦A区30楼徽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92

联系人：张一博、汪峰

联系电话：(0551) 65195721, 62667729

传真：(0551) 652667661

（四）本次会议期间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等相关费用自理。

（五）请参会人员做好疫情防控个人防护。

（六）本次会议相关资料可查询本行网站（www.hsbank.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

特此公告。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

附件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内资股股东)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已质押股份数:		
已质押股份数占总股份数的比例:		
股东姓名: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回执请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3年3月23日(星期四)16:30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

附件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内资股股东)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已质押股份数:

委托人已质押股份数占持股数的比例: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人(本单位)作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上午九时召开的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出指示,则由受托人酌情决定投票。

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普通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批准选举孔庆龙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赞成	反对	弃权
2	审议批准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赞成	反对	弃权

委 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注:1. 委托人授权被代理人对任何决议事项在“赞成”、“反对”、“弃权”或“委托人所持有的部分股数”栏内打“√”或填上“授权”或“委托人所持有的部分股数”字样,如欲全部或部分反对此项决议,则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内打“×”或填上“取消”或“委托人所持有的部分股数”。
2. 委托人若未作任何表示,则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自行投票或放弃投票。计算通过决议案所拥有的大多数股份的表决权。
3. 委托人若未作任何表示,代理人将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投票。受托人代为投票的,代理人必须为本行股东。
4. 代理人不得再委托任何其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否则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数将被视为“授权”票。
5. 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应向大会秘书处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并填写股东名册。
6. 本授权委托书于发出之日起24小时内有效(即2023年4月11日上午9:00或之前)或任何提前的指定召开时间24小时内有效(并经本人、代理人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送达执行董事处)。授权委托书由持有人根据委托书及其他授权文件授权人签署,则由公证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其授权文件应与授权委托书一并送达。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03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期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93,630.33	88,476.29	5.68
营业利润	24,687.97	24,477.96	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24,644.06	24,482.25	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44.72	20,470.76	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2.17	2.14	1.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9	11.76	-8.0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238,973.11	215,789.42	11.2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0,512.38	183,668.61	8.63

注:1.本报告期初数法定披露的上年数未变。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准。

3.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630.33万元,同比增长5.68%;实现利润总额24,664.06万元,同比增长0.3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644.06万元,同比增长0.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480.65万元,同比增加0.70%。公司经营整体比较平稳。

4.2022年公司不断努力开拓市场,液晶显示模组稳步提升,同时抓紧产品品质和销售服务,努力以可度进一步提高,订货量保持持续增长。

2.2022年公司客户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通过精细化管理,技术提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3.公司不断优化产品布局,持续推进研发创新,稳步推进新材料研发项目的同时,加快对OLRD、聚酰亚胺、光刻胶材料、医药中间体及生物医药材料的研发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研发投入,未来利润率将持续稳定。

3.风险提示

本公司公告披露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139,932,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0%。本次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后,徐金根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92,8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0.37%,占公司总股本的16.66%。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王冬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7,262,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9%,已合计累计质押92,8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7.08%,占公司总股本的16.66%。

● 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股东名称|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是否为补充质押|质押起始日|质押到期日|质权人|占其所持股份数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徐金根|是|28,000,000|否|2023年2月21日|2024年2月22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02|5.02|个人资金需求

徐金根先生本次应补充质押28,000,000股。因证券公司误操作,2023年2月21日补充质押28,000,000股,2023年2月23日解除质押21,500,000股。

徐金根先生本次质押是对前期股票质押业务的展期及补充质押,前期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次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质押股份数量(股)|是否为补充质押|质押起始日|质押到期日|质权人|占其所持股份数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徐金根|是|6,500,000|否|2023年2月21日|2024年2月22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5|1.17|补充质押

徐金根先生本次应补充质押6,500,000股。因证券公司误操作,2023年2月21日补充质押6,500,000股,2023年2月23日解除质押5,000股。

徐金根先生本次质押是对前期股票质押业务的展期及补充质押,前期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次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